关于举办重庆三峡学院第十二届"创新杯"微视频大赛的通知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引导青年了解党领导中国的光辉历程,深刻感悟"两个确立"的决定性意义,增强"四个意识"、坚定"四个自信"、做到"两个维护"。同时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青春力量。重庆三峡学院决定举办第十二届"创新杯"微视频大赛。

本次大赛主题为:

主题一: 喜迎二十大,心中有话对党说

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开辟了伟大道路,建立了伟大功业,创造了中华民族发展史、人类 社会进步史上令人刮目相看的奇迹。我们应传承红色基因,弘扬革命精神,不忘初心牢记使 命,讲述红色经典,传承革命意志,本次大赛设立"喜迎二十大,心中有话对党说"旨在通 过视频的方式讲述党的故事,重温红色经典,坚定理性信念。

主题二: 喜迎二十大, 强国复兴有我

新时代青年一定要坚定跟党走的信心决心,把自己的人生目标与祖国、时代的命运联系起来,树立远大理想,培养良好品德,勤奋学习、立志成才。"喜迎二十大,强国复兴有我"旨在通过视频的方式,将自身成长和学习经历与党的建设和祖国的发展相结合,表现出自己敢于斗争、敢于胜利的强大精神力量。

主题三: 镜头里的传媒

传媒传美,真善至美。传媒学院遵照重庆三峡学院的办学宗旨,以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优异的教学质量,造就了今日的灿烂辉煌。学院注重培养学生的学科基础理论知识,同时也注重传媒实践教育。在此开设特色主题"镜头里的传媒"为传媒学院拍摄宣传片,展现出传媒学院的风采,记录镜头下美好的传媒学院。

一、参赛对象

我校正式注册的在校学生(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研究生)均可报名参赛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参赛作品要求紧扣本次微视频大赛"喜迎二十大,心中有话对党说"、"喜迎二十大,强国复兴有我"和"镜头里的传媒"三个主题,内容健康,积极向上,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、和谐社会发展,体现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;作品要求原创,题材新颖;剧情丰富饱满,画面质感良好,配音清晰,尽量做到制作精良。

(一) 作品类别

- (1) 微记录; (2) 微电影; (3) 微广告(宣传片)
- (二) 作品时长
- (1) 微记录: 5-10 分钟
- (2) 微电影: 5-10 分钟
- (3) 微广告(宣传片): 3分钟以内

注:时长包含片头、片尾的整体影片时间长度,参赛作品时长必须符合要求,否则不 予评奖,仅供观摩。

(三) 作品格式

作品要求画面清晰,分辨率不得低于 720p,文件为 MP4、MOV 格式;需设置字幕;普通话、方言均可。

(四)每部参赛作品须同时附以下材料:

报名表,含500字以内的作品创作说明(作品主题简介和创作过程介绍)(见附件1);不同的剧照5张(格式为JPG或GIF,建议分辨率1200*800,图片大小不超过5M);参赛作品宣传海报(图片尺寸不低于1920×1080),文件为JPG格式。上述材料电子件须与视频放在同一电子文件夹内报送。

三、作品递交

- (一)电子档(作品+材料)以参赛作品名称+作者姓名命名并以文件形式拷贝发统一送至传媒学院三峡传媒 DV 社负责人丁雯琦 QQ 邮箱 2422032436@qq. com, 纸质档打印后报名者需要手写签名,提交请联系传媒学院三峡传媒 DV 社负责人丁雯琦 QQ2422032436。最后统一上交。
- (二)作品递交后,请务必留下详细联系方式。(姓名、学院、学号、联系电话、E-Mail、QQ等)
 - (三) 递交的作品必须注明指导老师,每部作品仅限一名指导老师。

(四) 递交的作品必须包含预告片、成品、海报。

四、参赛须知

- (一)参赛作品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要求,不得含有暴力、色情等因素。
- (二)所有参赛作品必须由作者本人参与创作(合作作者可联名参加),作者应确认 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,如因著作权的归属所引起的相关法律纠纷,其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 担。
- (三)作者应保证送选作品将不会涉及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 法律纠纷,否则其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。
- (四)除非参赛者的特别声明,送选作品的视频、静帧图像、相关文字及图片资料可能被主办方无偿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、在电视或互联网展播以及活动之后的与艺术教育相关的活动。
- (五)除非参赛者的特别声明,送选作品的视频、静帧图像、相关文字及图片资料可能被主办方无偿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、在电视或互联网展播以及活动之后的与艺术教育相关的活动。
 - (六) 所有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概不退还,请参赛者自留备份。
 - (七)活动规则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。
 - (八)凡递交作品,即视为同意上述问题说明。

五、评选办法

(一) 评选原则

本着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由大赛组委会协商决定。重点奖励主题健康、明确、真实反映大赛主题,积极向上,并具有艺术性、观赏性的参赛作品。

(二) 评审办法

初审评委由三峡传媒 DV 社和传媒学院媒体传播实验室负责,对微视频作品进行初步筛选,按照 1 (获奖作品): 2 (入围作品)的比例选出入围作品名单; 复审评委由传媒学院专业老师、三峡融媒体中心等相关专业人士组成,负责本次大赛各奖项的最终评选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(一) 奖项设立原则: 以鼓励参赛为目的。

(二)奖项:分主题设立:一等奖1名(奖品及证书);二等奖2名(奖品及证书); 三等奖3名(奖品及证书)。

(三)优秀指导教师奖(2名)。

指导作品 3 部(含)以上,且至少 1 部获总决赛等级奖。获奖教师将获得奖品及荣誉证书。

七、 活动日程

1、作品递交截止日期: 2022年12月25日

2、作品评审: 2022年12月26日至2023年1月10日

3、获奖公布及颁奖典礼: 2023年3月

主办: 重庆三峡学院教务处

承办: 重庆三峡学院传媒学院

2022年9月21日

附件 1: 重庆三峡学院第十二届"创新杯"微视频报名表

参赛类别	□微电影			□微记录			□微广告 (宣传片)			
作品名称	《 XXXX 》									
		二十大,心中有话》	 对党说							
作品主题	□ 喜迎二十大,强国复兴有我									
	□ 镜头里的传媒									
创意说明	主题明确,构思清晰。不少于 200 字									
创意小组										
成员名单	每组成员	不得超过6人				指导教师	必填	4		
小组代表	代表姓名	剧组负责人	性别		电子邮箱					
联络方式	联系电话		年龄		QQ					
	院系、班级			,						

声明及约定事项:

- 1、参赛作品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抵触,不得含有暴力、色情等因素。
- 2、所有参赛作品必须由作者本人参与创作(合作作者可联名参加),作者 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,参赛者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,否则组委会有权取 消其参赛资格并追回奖项奖杯、证书和奖金。
- 3、参赛者应保证参赛作品不会涉及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法律纠纷,否则其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。
- 4、除非特别声明,参赛作品的视频、静帧图像、相关文字及图片资料将被 大赛组委会无偿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、在电视或互联网展播以及活动之后的与艺 术教育相关的活动。
- 5、对于递交作品过程中出现的作品丢失、损坏等后果,大赛组委会不承担 责任。
 - 6、所有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概不退还,请参赛者自留备份。
 - 7、凡递交作品参赛,即被视为认同上述问题说明。
 - 8、本活动规则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。

报名者签名:	日期:	在	月	В
1V.U.D 77.'U.	H 791•		/ 1	